葵青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(二零二零)

動議:

葵青區議會要求運輸署嚴肅跟進新界專綫小巴 413 線脫班問題,並要求營辦商盡快按照服務承諾,為 413 線提供合理的服務及班次予居民;此外,本會亦要求落實青衣島內分段收費,改善島內交通。

運輸署回覆:

第 413 線為往來青衣公眾碼頭及瑪嘉烈醫院的專線小巴服務,根據本署最近的實地調查結果,有關路線現時的服務情況如下:

行車方	時段	日期	時間	地點	載客量	班次情況
白						
往青衣	平日繁忙	2020年	下午4	瑪嘉烈	平均七成多	沒有脫班的
碼頭方	時間	9月2日	時至下	醫院		情況
向		(星期三)	午7時			
	平日非繁	2020年	上午 10	匡智張	平均四成多	
	忙時間	10月9	時至 12	玉瓊晨		
		日	時	輝學校		
		(星期五)				
往瑪嘉	平日繁忙	2020年	上午9	楓樹窩	平均六成多	沒有脫班的
烈	時間	9月23	時至上	路綠悠		情況
醫院方		日	午10時	雅苑對		
向	平日非繁	(星期三)	上午 10	面	平均約一成	
	忙時間		時至下			
			午4時			
	星期六、	2020年	上午9	楓樹窩	平均不足一	平均班次間
	日及公眾	9月26	時至下	路綠悠	成	距為約60
	假期	日	午7時	雅苑對		分鐘一班,
		(星期六)		面		比編定班次
						20/25 分鐘
						為長

- 2. 現時所有專線小巴服務均受本署發出的客運營業證規管,按本署批出的服務 詳情表(例如行車路線、時間表、車費等)營運。由本年3月至9月,本署共接 獲10宗有關第413號線的投訴。就本署於2020年9月26日的實地調查中發現 第413號線有脫班的情況,本署已向有關營辦商發出警告信,有關警告信亦會用 作中期檢討內就延續有關服務之經營權時作考慮之用。
- 3. 本署會不時透過實地調查監察營辦商的日常運作。在接到投訴時,本署會要求營辦商解釋及作出改善同時,如發現小巴營辦商的表現未如理想,本署亦會就個別違規情況亦會考慮發出警告。另外,本署亦設有中期檢討機制,監察營辦商的服務表現,並會根據營辦商於中期檢討的表現決定營辦商的續期申請,當中包括營辦商的服務、整體服務表現、財務表現和乘客投訴等。倘若營辦商持續違反營運條款或無明顯改善時,本署會考慮對該營辦商進行研訊,在最嚴重的情況下可暫時吊銷或取消、或更改營辦商的客運營業證。
- 4. 運輸署於2019年7月5日刊憲邀請有興趣人士,申請營辦五組分別服務於新界、 九龍及港島的專線小巴路線組別,當中包括新界第413號線的路線組別(此路線組 別同時包括新界第806A、806B及29號線)。本署在邀請有興趣人士申請營運該路 線組別的申請文件中已列明,申請人如獲運輸署批准經營該組別路線,須承諾在 投入服務首日起計一年內,調配一輛全新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公共小巴(下稱 「低地台小巴」)行走第413號線。 跟據資料顯示,疑調配於第413號線行走的 低地台小巴最近已通過運輸署的車輛類型評定,並正進行車輛登記手續。本署會 繼續與有關營辦商跟進盡決調配低地台小巴行走第413號線的事宜,以服務該線 有需要的乘客。

運輸署

二零二零年十月